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九、专业性较强的名称解释

第二部分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1.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部门收支总表
2.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部门收入总表
3.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部门支出总表
4.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5.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功能分
类项级）
7.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经济分类款级）

8.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支出表

9.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项目支出表

11. 区委政法委政府采购表

12. 区委政法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3. 区委政法委项目绩效目标表

14. 区委政法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入贯彻区委决定，对全区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承担全面从严治党等主体责任。指导和推动全区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协调全区政法单位媒体网络宣传工作。指导协调全区平安稳定工作。统筹规划和组织推进全区政法智能化建设。指导全区见义勇为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区委政法委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人员情况

区委政法委 共有编制 16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事业编制 4 人，员额编制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14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4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员额编制 0 人，行政工勤编 1 人。离退休人员 9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9 人。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根据区委、区政府或部门确定的 2022 年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进行简要说明。

1、以“鼎星平安创建”为抓手，推进现代科技科技与

平安建设深度融合，深化“雪亮工程”建设。

2、以建设各街道特色综治中心为目标，全面落实综治服务队考核管理，推进全区综治中心发挥效能。

3、持续提升“一感一度一率两评价”指标在全市排名。

4、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推动多方共治，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区治理格局。

5 创新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和政法智能化建设。

6. 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区委政法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79.8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498.35万元，项目支出681.46万元。

2022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1179.81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113.55万元，增长9.6%，主要是 2022 年我委在职人数和退休人数有所增加，导致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一）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部门收入预算1179.81万元，其中：一般公

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79.81 万元，占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 %。

（二）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部门支出预算 1179.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8.35 万元，占 42.2 %；项目支出 681.46 万元，占 57.8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79.81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498.35 万元，项目支出 681.4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179.81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179.81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13.55 万元，增长 9.6 %；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498.3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13.47 万元，增长 22.8 %，主要原因主要是 2022 年我

委在职人数和退休人数有所增加，导致基本支出有所增加。
其中：

1.人员经费 445.08 万元，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414.69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工资奖金、养老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工资奖金、医疗。

2.公用经费 53.2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69 万元，下降 3 %。其中 2022 年安排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基本办公。

(二)项目支出 681.4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08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委内人员增加导致党建工作经费增加。

其中 2022 年安排主要用于政法奖励慰问经费、司法救助金、两元民生项目经费、综治工作经费、党建工作经费、法学会经费。

(1) 综治工作经费 项目 190 万元。主要用于政法智能化工作、雪亮工程工作、网格化管理工作、铁路护路工作和其他综治工作。

(2) 政法奖励慰问经费 项目 25 万元。主要用于违法犯罪破案举报奖励、见义勇为基金和政法慰问经费。

(3) 司法救助金 项目 100 万元。为切实做好司法过程中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有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改善

民生、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今年预算无变化。

(4) 法学会经费项目 1 万元。保障法学会日常工作开展，组织协调督导执法监督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今年预算无变化。

(5) 两元民生项目 40 万元。对“见义勇为”、“自然灾害”等民生问题，购买“两元民生”保险，为见义勇为和自然灾害受灾的民众提供人身伤亡补偿，今年预算无变化。

(6) 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0.46 万元。党员开展活动经费，今年预算增加 0.08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委没有预算三公经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委没有预算三公经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

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委没有预算三公经费。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委没有预算三公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36.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2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20 万元。包括：货物类 30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9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购买服务规定，2022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0 万元。其中：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车 0 辆。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预算支出全部纳入预算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8 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根据上年的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 8 个 681.46 万元，督促改进一般项目 0 个 0 万元，调整交叉重复项目 0 个 0 万元，消减/取消低效/无效项目 0 个 0 万元。

九、专业性较强的名称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护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5.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区委政法委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区委政法委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2 年部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 “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委没有预算三公经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委没有预算三公经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委没有预算三公经费。

(三)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委没有预算三公经费。

2022年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武汉市东西湖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补助）	1,179.81	一、经济分类	1,179.81	201一般公共服务	1,067.23
（一）财政指标拨款（补助）	1,179.81	工资福利性支出	414.69	202外交	
（二）纳入金库非税收入安排的拨款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2.73	203国防	
（三）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39	204公共安全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05教育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06科学技术	
		资本性支出	32.00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对企业补助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	29.41
二、其他自有资金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0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一）上级补助收入		对社会保障基金支出		210卫生健康支出	33.31
（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支出		211节能环保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政府经济分类		212城乡社区事务	
（四）其他收入		基本支出	498.35	213农林水事务	
三、政府性基金		工资福利性支出	414.69	214交通运输	
四、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专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27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39	216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一般资本性支出	2.00	217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项目支出	681.46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部门项目支出	681.46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事务	
		公共项目（专项基金）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49.86
				222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2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预备费	
				229其他支出	
				230转移性支出	
				231债务还本支出	
				232债务付息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79.81	本年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1,179.81	本年功能科目支出合计	1,179.81
五、上年结转		五、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一）财政拨款（补助）结转					
1、财政指标拨款（补助）结转					
2、金库非税收入安排的拨款结转					
（三）其他结转					
收 入 总 计	1,179.81	支 出 总 计	1,179.81	支出功能科目总计	1,179.81

2022年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武汉市东西湖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illegible]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经济分类款级）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武汉市东西湖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科目名称	总计
	合计	498.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4.69
30101	基本工资	61.16
30102	津贴补贴	67.75
30103	奖金	170.58
30107	绩效工资	11.3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41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9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27
30201	办公费	16.16
30202	印刷费	2.00
30216	培训费	0.88
30228	工会经费	2.80
30229	福利费	3.4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5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
30302	退休费	2.7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7.63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0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武汉市东西湖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公务接待费	

备注：本单位本年度没有三公经费预算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武汉市东西湖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备注：2022年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支出

2022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填报单位: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预算内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截留等)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014	中国共产党汉中市东西湖区委员会				681.46	681.46					
014001	中国共产党汉中市东西湖区委员会				681.46	681.46					
014001	中国共产党汉中市东西湖区委员会				681.46	681.46					
2015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4001	中国共产党汉中市东西湖区委员会	接待经费工作经费	300.00	300.00					
2015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4001	中国共产党汉中市东西湖区委员会	司库款利息	100.00	100.00					
2015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4001	中国共产党汉中市东西湖区委员会	党建工作经费	0.46	0.46					
2015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4001	中国共产党汉中市东西湖区委员会	接待专项经费	26.00	26.00					
2015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4001	中国共产党汉中市东西湖区委员会	两元民生项目	40.00	40.00					
2015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4001	中国共产党汉中市东西湖区委员会	接待救助慰问经费(接待慰问)	26.00	26.00					
2015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4001	中国共产党汉中市东西湖区委员会	接待工作经费(接待管理化、)	190.00	190.00					
2015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14001	中国共产党汉中市东西湖区委员会	接待会议经费	1.00	1.00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采购内容	规格要求	计量单位	系统数量	资金来源							采购时间
							合计	预算内资金	纳入预算管理财政支出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数)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	--	--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56	30.00	30.00						
014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东西湖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56	30.00	30.00						
014001	中国共产党武汉市东西湖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56	30.00	30.00						
014001	维持日常工作经费	台式电脑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台式电脑	台	9	25.00	25.00						
014001	维持专项经费	台式电脑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台式电脑	台	50	5.00	5.00						
014001	租用工作经费（政法智能化、信息化工程、网络化管理、档案解密）	宣传品	印刷和出版服务	宣传品	批	1								

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备注：本单位本年度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填报日期：2022 年 1 月 12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法学会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政法 委	项目执行单位	执法监督科
项目负责人	赵国辉	联系电话	83895971
项目类型	一次性项目 ☐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从 年至 年)		
项目申请理由	保障执法监督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主要内容	保障法学会日常工作开展，组织协调督导执法监督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项目总预算	1	项目当年预算	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预算 1 万元后增加 1 万元；2021 年预算 1 万元。当年预算不变。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1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
		1. 培训费	0.5
		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
		3.	
			
	测算依据及说明	依据前两年度项目经费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而制定。	

项目绩效总目标	保障法学会日常工作开展，组织协调督导执法监督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吸收法学会 会员	≥3 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培训活动	≥1 次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	≥90%	计划标准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填报日期：2022 年 1 月 12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金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政法委	项目执行单位	执法监督科
项目负责人	赵国辉	联系电话	83895971
项目类型	一次性项目 ☐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从 年至 年)		
项目申请理由	为切实做好司法过程中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有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改善民生、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项目主要内容	对遭受犯罪侵害或民事侵权，无法通过诉讼活动有效赔偿的当事人，采取辅助性救济措施。重点解决符合条件的特定案件当事人面临的急迫困难。		
项目总预算	1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0 年预算 100 万；2021 年预算 100 万。 2. 当年预算不变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100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0
		1. 办公经费	100
		2.	
		3.	
			
	测算依据及说明	依据前两年度项目经费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而制定。	

项目绩效总目标	实现国家司法救助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对收到侵害但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由国家给予适当经济资助，帮助他们摆脱生活困境，既彰显党和政府的民生关怀，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维护司法权威和公信。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案件	12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救助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符合标准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救助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受侵害人员实现公平正义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填报日期：2022 年 1 月 12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两元民生项目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政法委	项目执行单位	综治督导科
项目负责人	余军民	联系电话	83892155
项目类型	一次性项目 ☐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从 年至 年)		
项目申请理由	针对“见义勇为”、“自然灾害”等民生问题，为见义勇为和自然灾害受灾的民众提供人身伤亡补偿，根据市领导的批示，购买“两元民生”保险		
项目主要内容	对“见义勇为”、“自然灾害”等民生问题，购买“两元民生”保险，为见义勇为和自然灾害受灾的民众提供人身伤亡补偿		
项目总预算	40	项目当年预算	4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预算安排 40 万元，2021 年预算安排 40 万元；当年预算不变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40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40
		1. 办公经费	40
		2.	
		3.	
			
	测算依据及说明	依据前两年度项目经费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而制定。	

项目绩效总目标	进一步弘扬见义勇为精神，建立自然灾害善后补偿机制，形成对自然灾害挑战的救助体系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居民获得公众险	保障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购置两险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弘扬社会正气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自然灾害挑战体系有效发挥作用	发挥作用	计划标准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填报日期：2022 年 1 月 12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综治工作经费（政法智能化、雪亮工程、网格化管理、扫黑除恶、铁路护路）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政法委	项目执行单位	综治督导科
项目负责人	余军民	联系电话	83892155
项目类型	一次性项目 ☐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从 年至 年）		
项目申请理由	1. 按照全省党委政法委系统视频会议室建设规范对我区视频会议室进行升级,同时对系统进行维护。 2. 保障雪亮工程后台正常运行。 3. 保障全区社管平台正常运转，数据安全，调用顺畅，有效服务领导决策。 4. 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提供保障。 5. 保障铁路护路工作正常开展。 6. 保障综治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项目主要内容	1.保障全区政法会议系统、服务器及相关系统的日常正常运行维护，对有安全隐患的基础设施按安全测评要求进行整改。 2.为雪亮工程数据提供后台支撑。 3.保障全区综治社管平台网络、服务器及相关系统的日常正常运行维护，对有安全隐患的基础设施按安全测评要求进行整改。 4.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日常工作经费。 5.铁路护路宣传、沿线整治及日常协调、督办。 6.保障平安建设的组织、协调、督导各项工作正常运转，大力开展平安建设宣传，有效组织平安建设第三方调查工作，防范重大社会风险工作经费。		
项目总预算	190	项目当年预算	19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0 年预算安排经费 200 万元，2021 年预算安排经费 190 万元； 2、当年预算不变。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190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9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支出预算 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90	
		1. 办公经费		190	
		2.			
		3.			
					
	测算依据 及说明	依据前两年度项目经费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而制定。			
项目绩效总目标	1. 保障全区政法会议系统、服务器及相关系统的日常正常运行维护，对有安全隐患的基础设施按安全测评要求进行整改。。 2. 保护系统数据，保障系统正常运行。 3. 保障全区综治社管平台网络、服务器及相关系统的日常正常运行维护，对有安全隐患的基础设施按安全测评要求进行整改。 4. 构建扫黑除恶长效机制，群众安全感显著提升。 5. 确保辖区铁路沿线安全。 6. 平安建设宣传全覆盖，群众知晓率、参与率显著提升；平安建设各项机制得以正常运转，物防、人防措施明显改善；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得到提升；市域现代化三年建设年度目标任务按期完成。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法智能化和网格化管理维护设备及系统数量	4 套	计划标准
			第三方安全环境测评	1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政法智能化和网格化管理机房正常运行率	≥99.5%	计划标准
			辖区铁路沿线安全	无重大安全事故	计划标准
			宣传落实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政法智能化和网格化管理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48 小时	计划标准
			系统运维响应时间	≤30 分钟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政法智能化和网格化管理年度维护成本增加率	$\leq 8\%$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知晓率、参与率、扫黑除恶成效评价有所提升，物防人防有所改善，安全感、满意度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市域现代化治理项目有创新、有成效	工作机制正常运转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法智能化和网格化管理核心设备正常使用	≥ 5 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0\%$	计划标准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填报日期：2022 年 1 月 12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法奖励慰问经费（违法犯罪破案举报、见义勇为、政法慰问）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政法委	项目执行单位	综治督导科、维稳防范指导科、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余军民、赵国辉	联系电话	83892155
项目类型	一次性项目 ☐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从 年至 年）		
项目申请理由	1. 进一步深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充分调动广大人民群众与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的积极性，鼓励广大人民群众踊跃向司法机关提供破案线索，有效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分子。 2. 进一步加强见义勇为人员权益保护工作，《武汉市见义勇为人员奖励和保护条例》要求。 3. 对政法干警进行慰问。		
项目主要内容	1. 群众协助公安机关当场抓获犯罪嫌疑人或将犯罪嫌疑人扭送公安机关的，按照《东西湖区打击违法犯罪破案举报奖励办法（暂行）》对个人进行慰问、表彰和奖励。 2. 对受到表彰的见义勇为人员进行奖励、抚恤、救助等。 3. 对政法干警进行慰问。		
项目总预算	25	项目当年预算	2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2020 年 32 元，2021 年 25 万；2、当年预算不变。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25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5
		1. 办公经费	25
		2.	

		3.			
					
	测算依据及说明	依据前两年度项目经费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而制定。			
项目绩效总目标	1. 进一步深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充分调动广大人民群众与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的积极性，鼓励广大人民群众踊跃向司法机关提供破案线索，有效打击各类违法犯罪分子。 2. 鼓励见义勇为，保护见义勇为人员的合法权益，弘扬社会正气，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3. 对符合规定慰问人员全部落实慰问。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维护政治安全	无不良事件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政法奖励、慰问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弘扬社会正气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填报日期：2022 年 1 月 12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党建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西湖区政法委	项目执行单位	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杨永生	联系电话	83081500
项目类型	一次性项目 ☐ 常年性项目 ☒ 延续性项目 ☐ (从 年至 年)		
项目申请理由	党员开展活动经费		
项目主要内容	党员开展活动经费		
项目总预算	0.46	项目当年预算	0.4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0 年度 3600 元，2021 年度 3800 元，2022 年预算 4600 元，增加 1200 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金额
	合计		0.46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4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0.46
		1. 办公经费	0.46
		2.	
		3.	
			
	测算依据及说明	依据前两年度项目经费实际支出情况，结合本年度经费支出进度而制定。	
项目绩效总目标	满足党员活动经费需求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活动	≥1 次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填报日期：2022 年 1 月 12 日

单位：万

元

部门名称	东西湖区政法委					
填报人	朱晨		联系电话		83081500	
部门总体 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1 年	2020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3179.81	100%	1066.26	1226.42
		其他资金				
		合计	3179.81	100%	1066.26	1226.42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498.35	16%	384.88	520.46
		项目支出	2681.46	84%	681.38	705.96
		合计	3179.81	100%	1066.26	1226.42
部门职能 概述	（一）在履行职责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二）统筹推进平安、法治，政法队伍、智能化建设。（三）指导协调全区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四）负责全区平安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五）支持和监督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六）研究、提出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措施的意见和建议。（七）指导协调全区政法单位媒体网络宣传工作。（八）指导和推动全区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九）协调指导全区反邪教工作。（十）统筹规划和组织推进全区政法智能化建设。（十一）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十二）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年度工作 任务	1、以“鼎星平安创建”为抓手，推进现代科技科技与平安建设深度融合，深化“雪亮工程”建设。 2、以建设各街道特色综治中心为目标，全面落实综治服务队考核管理，推进全区综治中心发挥效能。 3、持续提升“一感一度一率两评价”指标在全市排名。 4、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推动多方共治，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区治理格局。 5 创新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和政法智能化建设。 6. 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1. 建设信息化系统，更好满足业务发展需求。2. 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延长设备使用寿命。3. 提高工作效率，提升社会影响力、认知度。 目标 2：保障全区综治社管平台网络、服务器及相关系统的日常正常运行维护，对有安全隐患的基础设施按安全测评要求进行整改。		目标 1：进一步弘扬见义勇为精神，建立自然灾害善后补偿机制，形成对自然灾害挑战的救助体系 目标 2：实现国家司法救助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对收到侵害但无法获得有效赔偿的当事人，由国家给予适当经济资助，帮助他们摆脱生活困境，既彰显党和政府的民生关怀，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维护司法权威和公信。			
长期目标 1：为切实做好司法过程中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有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改善民生、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案件	12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救助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符合标准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救助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受侵害人员实现公平正义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案件	12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救助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符合标准	计划标准
	长期目标 2：保障全区综治社管平台网络、服务器及相关系统的日常正常运行维护，对有安全隐患的基础设施按安全测评要求进行整改。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法智能化和网格化管理维护设备及系统数量	4 套	计划标准
			第三方安全环境测评	1 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政法智能化和网格化管理机房正常运行率	≥99.5%	计划标准
			辖区铁路沿线安全	无重大安全事故	计划标准
			宣传落实率	1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政法智能化和网格	≤48 小时	计划标准

			化管理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系统运维响应时间	≤30 分钟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1：进一步弘扬见义勇为精神，建立自然灾害善后补偿机制，形成对自然灾害挑战的救助体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居民获得公众险	保障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有效性	不超预算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购置两险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弘扬社会正气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自然灾害挑战体系有效发挥作用	发挥作用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 2：实现国家司法救助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维护司法权威和公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案件	12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救助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符合标准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救助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受侵害人员实现公平正义	有所提升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案件	12	计划标准